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昊医药”、“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等有关规定，对星昊医药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了规范公司的经营行为，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结合业务发展情况，对公司（含星昊医药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其关联方的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关联交易预计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	交易类别	2025 年预计金额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1	广东迈德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CMC 及 CMO 服务	100.00	223.91	根据迈德珐 2025 年度业务发展需要进行合理预计
2	国科维思（北京）药物研究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1.08	1.08	无差异

3	北京慧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及餐费	20.00	15.07	差异较小
---	--------------	---------	-------	-------	------

注：2024 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的含税金额。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介绍

1、广东迈德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德珐”）

成立日期：2022-11-25

法定代表人：徐雪松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健康路 17 号院内 K 栋一楼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生产；药物临床试验服务；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关联关系：广东星昊药业有限公司（简称“广东星昊”）持有迈德珐 30% 的股权。

2、国科维思（北京）药物研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科维思”）

成立日期：2016-11-29

法定代表人：祁小平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和街 18 号 1 号楼 401 室

经营范围：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药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国科维思 20.00% 的股权。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温茜女士在国科维思任职董事。

3、北京慧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慧粹”）

成立日期：2022-03-15

法定代表人：胡军

注册资本：1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 43 号 6 层 43-（06）03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独立董事周均担任北京慧粹监事，并持有 2.00%的股权。

（二）关联方的履约能力

上述各关联方均依法存续经营，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协议，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各关联方将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机制，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按照合同约定或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执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与各关联方生产经营活动中的正常业务范围，能充分利用各方拥有的资源，实现资源合理配置与合作共赢，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上述关联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

五、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5 年 1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温茜、周均回避表决，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审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该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 年 1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3 年）经审计总资产的 0.0673%，且未超过 3000 万元。

本议案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星昊医药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且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并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星昊医药《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对星昊医药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邱宸

邱宸

林晓霞

林晓霞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1 月 14 日